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流程及注意事项

一、技术合同认定登记，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二、准备以下材料的有效原件，上传至“科学技术部政务服务平台”。

(1) 开发合同：合同原件 1 份、开发方案（创新点说明）、费用清单、承诺书；

(2) 转让合同、许可合同：合同原件、专利复印件、有效期证明、承诺书；

(3) 服务、咨询合同：合同原件、费用清单、承诺书。

注意事项：

(1) 合同需含有效期，且在有效期内才可办理。

(2) 合同要盖封面章、骑缝章、封底章（校印、合同章都可以）。

(3) 技术开发合同（建议采用科技部技术开发（委托）制式合同模板，含开发的创新点说明），准备 6 份合同，然后携带合同原件到 505 找相关老师审查，通过后到 507 盖合同章。

(4) 技术开发方案，需含详细的开发的创新点说明，与技术服务咨询合同进行区别。

(5) 费用清单使用模板，具体见附件 2。注意：原材料购置费、设备购置费、折旧费、其他不能列为技术交易额，

此部分费用不免税。

(6) 承诺书模板见附件 3，需盖校印、校长印。工作日可到立德楼 507 领取已盖章承诺书，其余时间请自行打印按用印审批流程办理。

(7) 专利有效证明没有固定模板，交费时的发票或专利网站的截图都可以。

(8) 开发方案、费用清单、专利证书复印件及专利有效期证明均需盖湖南科技大学合同章或校印（所有纸质材料都要有章）。

(9) 签字使用正楷字。

(10) 认定完成的合同，不用登记证明书原件的可以联系我校科技成果转化与知识产权管理中心办公室获取电子版的登记证明，需要登记证明原件的需前往湘潭市科技局。

(11) 只有被认定为转让合同、开发合同、许可合同才可免增值税，转让合同还可以免企业所得税。

(12) 如需办理免税，凭合同认定登记证明书到学校财务处办理。

(13) 若办理免税，建议先完成合同认定登记再开发票，否则到财务处办理退税时需将已开发票退回重新开票。

三、归口管理部门

校内：科技成果转化与知识产权管理中心

(1) 地点：立德楼 507 办公室，电话 58290168；

(2) 时间：校内作息的上班时间。

校外：湘潭市科技局

(1) 地点：湖南省湘潭市岳塘区芙蓉中路湘潭市人民政府办公楼 14 楼 1415 办公室，电话 58570302

(2) 办公时间：法定工作日，夏季（07 月 01 日~09 月 30 日）：上午 08:00~12:00,下午 15:00~18:00;法定工作日，冬季（10 月 01 日~次年 06 月 30 日）：上午 08:00~12:00,下午 14:30~17:30。

附件 1

全国技术合同网上登记流程

2022年5月开始全国技术合同网上登记系统并入了科学技术部政务服务平台，至此原IP失效。

目前学校已完成科学技术部政务服务平台法人注册，技术合同登记可以正常启用，操作步骤如下：

第一步：（横向项目负责人操作）登陆科学技术部政务服务



平台（ <https://fuwu.most.gov.cn> ）

第二步：（横向项目负责人操作）注册自然人账号



注册备案系统介绍

本系统为“科学技术部政务服务平台”的用户注册、备案系统。用户注册、备案后可以在“科技部政务服务平台”获取相关信息及办理相关业务。原有各信息系统正在统一集成中，目前已集成科技部人类遗传资源行政审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火炬高技术企业开发中心统一身份认证与单点登录平台、因公出国（境）培训、中国政府友谊奖、外国专家项目管理信息系统、外国人来华工作管理服务系统等业务系统。

原国家科技计划项目申报中心注册用户、人类遗传资源行政审批注册用户、火炬高技术企业开发中心统一身份认证与单点登录平台个人/企业用户、因公出国（境）培训用户、中国政府友谊奖用户、外国专家项目管理信息系统用户、外国人来华工作管理服务系统的注册用户可直接在“科学技术部政务服务平台”登录。
新用户：如您尚未注册，请点击下方的“自然人注册”按钮或“单位用户（法人）注册”按钮进行注册，注册完成之后方可在科学技术部政务服务平台登录。

谁可以注册？如何选择注册类型？

自然人：自然人是基于出生而取得民事主体资格的人，包括本国公民、港澳台居民、外国公民和无国籍人等。如果以自然人身份注册，可以查阅有关信息、可以填报众筹等事项，并在法人授权许可的情况下，代替法人填报有关事项。

法人：法人是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依法独立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组织，包括企业法人、社会组织法人、机关事业单位法人。境内单位、港澳台地区单位、境外单位均可在本系统注册。如果以法人身份注册，可以办理人类遗传资源行政审批、可以申报科技计划项目等事项，而且可以指定有关用户进行代办。

自然人注册

单位用户（法人）注册

第三步：（横向项目负责人操作）将姓名和身份证号发给科技成果转化与知识产权管理中心（电话：58290168），用于法人单位进行技术合同登记授权。

第四步：（科技成果转化与知识产权管理中心分管人操作）
技术合同登记授权。

已授权用户管理
新用户授权

新用户授权具体操作步骤如下：

- 1、填写自然人用户姓名、证件类型、证件号码检索自然人用户。
- 2、选择授权信息点击"保存授权"按钮保存授权信息完成用户授权。

检索自然人用户

姓名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

自然人用户授权办理

自然人用户基本信息

登录名	姓名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五步：（横向项目负责人操作）选择法人单位进入技术合同登

二、用户授权信息

用户授权

- 全部
- 人类遗传资源管理
 - 采集审批
 - 人类遗传-事项管理员
 - 人类遗传-事项办理员 是否添加事项办理有效期： 是 否
 - 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
 - 外国人来华许可可办理
 - 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事项管理员
 - 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事项办理员
 - 外国专家项目管理
 - 外国专家项目管理
 - 外国专家项目-事项管理员
 - 外国专家项目-事项办理员
 - 全国技术合同认定登记
 - 技术合同
 -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事项办理员 是否添加事项办理有效期： 是 否

取消全部授权

保存授权

记界面

第六步：（横向项目负责人操作）绑定旧系统

您已进入“全国技术合同管理与服务系统”

【登记机构查询】 【资料下载】

账户信息

用户角色：自然人

用户名：hnustchen

真实姓名：[模糊]

手机号：[模糊]

登录身份： 法人单位 湖南科技大学

自然人

本系统适用于：全国企业

全国技术合同交易数据已成为政府工作报告的重要内容，并成为国务院经济形势季度分析会议的重要议题。依据《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管理办法》《技术合同认定规则》等相关法律规定，遵循“互联网+政务服务”技术体系，构建覆盖国家、省、市三级技术市场管理机构和登记机构的全国技术合同管理与服务系统，与地方组成“全国一张网”，实现技术合同登记、认定全程网上办理。

温馨提示：如果您需要以企业身份登记合同，请您在登录身份选项选择【法人单位】。

请您仔细核对以上账户信息。无误后，点击确定后直接进入全国技术合同管理与服务系统首页。

确定 取消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二里河二区甲18号 邮编：100045 联系电话：010-88656100 传真：010-88656124

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旧系统：用户名：hnxt-kjdx-04 密码：1234567

第七步：登记合同、上传相关材料（横向项目负责人操作）

第八步：打印认定完成的合同登记证明（横向项目负责人操作）

费用清单

序号	科目	金额（万元）	备注
1	试（实）验费		
2	原材料购置费（零部件）	0	
3	设备购置费（样机）	0	此项一般情况下不能进行税费抵扣，需注意的是，如果合同交付成果里是样机或样品此项科目可修改为“样机或样品”，那么此项费用则可列入技术交易额，进行税费抵扣。
4	差旅费		
5	人员工资		
6	管理费		
7	折旧费	0	
8	研发、设计费		
9	其他费用	0	
合计			
此为参考模板，申请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对科目予以优化调整。			

承 诺 书

本单位郑重承诺，与_____（甲方名称）所签订的技术合同文本（项目名称：_____）及其附件材料，系双方真实意愿表示，技术交易活动真实存在，合同内容客观真实。技术合同认定登记证明书的取得，符合《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管理办法》、《技术合同认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如有造假、骗税等违法违规行为，本单位愿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交易双方是否为关联企业：是 否

承诺单位：（章）

法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